

115 年度第 1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 間：115 年 2 月 6 日上午 9 時 30 分

地 點：總管理處 2407 會議室

主 席：王主任委員耀庭

紀 錄：鄭耕竹

出席：陳副主任委員銘樹、黃委員銘宏、柴委員建業、
林委員俊宏、湯委員惠蓮、沈委員樹禮(請假)、
盧委員景煌、林委員志保、陳委員憲能(請假)、
胡委員忠興、鍾委員思思、饒委員祐禎、吳委員政宏(請假)、
蔡委員英聖、張委員文旗(請假)、朱委員威西(請假)、
呂委員元中、楊委員國輝、余委員巧婷、謝委員世國、
邱委員俊達、董委員忠誠、宋委員連興、陳委員孝秦、
王委員五福、鍾委員維國、陳委員河傑、許委員飛勇、
陳委員恕、蕭委員耀煌、李委員志強

列席：台灣電力工會—李副理事長慶君、吳常務理事文統、
陳常務理事國禎、洪處長國城

人力資源處—李副處長義永(代理沈委員樹禮)

營建處—黃副處長政雄(代理陳委員憲能)

環境保護處—林副處長信呈(代理吳委員政宏)

輸變電工程處—陳副處長文通(代理張委員文旗)

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李副處長張堃(代理朱委員威西)

工業安全衛生處—邱副處長耀昌、蕭副處長如助、

張組長訓弘、王組長佳秀、廖督導顯忠

中部施工處—黃副處長全華、黃經理光徵

嘉義區營業處—許處長墩貴

一、主席致詞：

李副理事長、各位委員、各位同仁：大家新年好，大家工安！

本次委員會有 4 位新任成員加入職安委員會：資方代表供電處林委員俊宏、輸變電工程處張委員文旗、會計處湯委員惠蓮及工安處職安管理人員楊委員國輝，期盼今後能秉持對公司工安工作之關心，並就安全衛生政策等面向，提供寶貴意見與建議，讓本公司工安管理制度更臻完善。

依據 114 年度第 3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議決議，對於發生重大職業災害之事故單位，由工安處先列管追蹤半年後，再請事故單位至本委員會進行報告，稍後將由中部施工處（114 年 6 月 25 日承攬商墜落）及嘉義區營業處（114 年 7 月 15 日員工感電）報告重大職業災害事故後之具體改善成果及精進作為，以提升職業安全文化。

近年來本公司工安績效不佳，希冀各單位為確保人員及作業安全持續努力，並以零災害為目標。

最後，感謝各位委員過去一年來的努力，適逢新春前夕，祝福大家馬年行大運，謝謝大家。

二、中部施工處（114 年 6 月 25 日承攬商墜落）及嘉義區營業處（114 年 7 月 15 日員工感電）報告事故之具體改善成果及精進作為：

115-1 主席指示事項 1:

有關中部施工處提報「鋼構組配高處作業原則」，為確保安全母索錨定扣環強度並防範斷裂風險，請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衡酌現場作業環境特性，研議各類鋼柱型態對應之錨定方式與標準，俾供轄屬單位依循辦理；相關辦理情形逕送工安處彙整。

三、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

114-5 主席指示事項 1:

有關花蓮區營業處提報「工作桿活線與停電區域識別精進作為」，針對一側活線、一側停電之作業環境，擬採取紅旗（標示活線側）與綠旗（標示停電側）之區分措施，惟考量該措施與現行規定未盡相符，請配電處針對此作業環境特性，研議修訂相關安全作業標準，以利各區營業處遵循辦理。

115-1次辦理情形（配電處）：

1. 有關花蓮區處事故檢討精進作為，於架空開關操作後放置紅、綠旗標示線路有電、無電之作法，本處研議後擬不予採用推廣，因目前「活線作業」安全作業標準已經敘明「DS 更換為LBS」及「LBS 故障更換」等作業必須採停電施作，且線路操作後有電、無電介面之線路開關適當位置亦須掛上「停電工作中 禁止操作」標示牌，以免造成誤送電的危險，如情形特殊，必要時亦可派人看守。
2. 另，配電線路未經檢電與掛妥接地，均應視為帶電體，作業人員應穿戴完整安全防護具，優先掩蔽帶電設備後，再進行停電區段設備之檢電與掛接地作業。本處檢視相關現有SOP明確，落實執行即可保障現場作業上之安全。

本次會議決議：

本案經充分討論後同意結案。

114-5 主席指示事項 2:

為肯定各單位工安成效，請工安處於 115 年度第 1 次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提供「114 年度各單位工安獎項獲獎紀錄」清單，以作為各單位標竿學習之參考。

115-1 次辦理情形（工安處）：

本公司 114 年度獲得獎項列表
1. 勞動部「推動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工程金安獎」： (1) 輸變電工程處張處長涵曦榮獲「人員類優等」。 (2) 台北供電區營運處林處長俊宏榮獲「人員類甲等」。 (3) 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李經理佳諭榮獲「人員類甲等」。 (4) 輸變電工程處北區施工處榮獲「工程類優等」。 (5) 輸變電工程處中區施工處榮獲「工程類佳作」。 2. 勞動部「推行職業安全衛生優良單位評選活動」： (1) 台北北區營業處榮獲「優良單位獎」。 (2) 大甲溪發電廠榮獲「優良單位獎」。 (3) 花東供電區營運處榮獲「優良單位獎」。 3. 衛生福利部「績優健康職場評選活動」： (1) 明潭發電廠榮獲「健康職場標竿獎-金獎」。 (2) 屏東區營業處榮獲「健康職場標竿獎-銀獎」。 (3) 卓蘭發電廠榮獲「優良健康職場獎」。

本次會議決議：

有關「優良人員」獲獎名單之獎勵事宜，請工安處彙整敘獎情況，並於下次會議進行報告，本案繼續追蹤。

(二) 重要工安工作事項報告

1. 工安處於 114 年 12 月 17 日辦理「115 年度生成式 AI 工安宣導影片製作平台使用及服務共同供應契約採購案」廠商評選會議，評選結果優勝廠商為碩網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評選後續成案之電腦硬軟體設置計畫書及相關文件已於 115 年 1 月

7 日陳核定，並於 115 年 1 月 9 日於政府採購網共同供應契約完成下訂作業。

2.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於 114 年 12 月 29 日上午舉辦「職安與產安協力高峰會」由職安署林毓堂署長、經濟部產業發展署陳國軒主任秘書及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呂正華秘書長共同致詞揭開序幕，本公司由工安處蕭副處長如助代表出席。另職安署亦邀集多個產業公（協）會代表及產業先進齊聚一堂，透過跨部會交流與產業對話，展現政府與產業攜手推動職業安全與產業安全協力治理的具體成果。
3. 經濟部於 115 年 1 月 27 日召開「115 年第 1 次經濟部所屬事業職安減災小組會議」，由國營司胡司長文中主持，檢討前次(114 年第 2 次)會議結論事項及近期重大職災案檢討改進情形，本公司由陳副總經理領隊，並由工安處主管及相關同仁陪同與會。
4. 工安處於 115 年 1 月 28 日至 29 日假訓練所本部辦理「114 年度職業安全衛生主管研討會」，由柴處長主持，陳副總經理、黃專業總工程師列席指導，議程包括不法侵害處理實務、生成式 AI 在職安衛之應用專題演講，及各主管處報告「115 年度工安重點推動工作」與綜合研討「各單位工安實務上遭遇問題及案例」等。
5. 全身背負式安全帶進度說明：
 - (1) 台中區營業處辦理公開招標「活線用全身背負式安全帶一批」，履約期限至 115 年 1 月 13 日。區處於 115 年 1 月 9 日以台中字第 1158003684 號函通知本案得標廠商，請其積極辦理本採購案，並於文到後 3 個工作天內函復說明進度。

(2) 得標廠商於 115 年 1 月 15 日函覆說明，該批貨品已於海外生產完成，後續尚有海運運輸與報關作業，預計於 115 年 2 月中旬抵達國內。

6. 配有風扇之反光背心進度說明：

依 114 年 11 月 12 日「預防高氣溫危害使用配有風扇之反光背心-採購、配用、維護原則研商」會議決議，工安處擬預定於 115 年 2 月底完成分配各主管處採購試用反光風扇衣數件，俟本公司營運預算核撥本處即撥配預算至各單位，請各單位於天氣炎熱前依分配數量儘早完成反光風扇衣採購核銷，並督導獲配反光風扇衣之同仁確實穿戴，並彙整使用成效及相關建議回饋本處，俾利滾動式檢討作為 116 年採購參考。

(三) 依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第 12 條規定報告事項：

1. 對雇主擬訂之職業安全衛生政策提出建議

無。

2. 協調、建議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計畫

無。

3. 審議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實施計畫

114 年 12 月至 115 年 1 月辦理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如下表：

訓練類別	預計辦理班次	辦理班次實績值	受訓人次
內訓	0	0	0
委訓	20	20	338

4. 審議作業環境監測計畫、監測結果及採取措施

(1) 化學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總管理處)

設有中央管理方式之空氣調節設備之建築物室內作業場

所，應每六個月監測二氧化碳濃度一次以上。總管理處辦公大樓由秘書處每季委託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工業安全衛生協會環境檢測中心台北作業環境測定室監測二氧化碳濃度，115 年度第 1 季預定於 3 月底前實施監測；二級單位之監測結果由單位自行於該單位之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上進行報告。

(2) 物理性因子作業環境監測：(總管理處)

無此類作業場所。

5. 審議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事項

114 年 12 月至 115 年 1 月員工健康管理場次統計如下表：

項 目	場 次
辦理臨廠健康服務	135
健康講座	12

6. 審議各項安全衛生提案

無。

7. 審議事業單位自動檢查及安全衛生稽核事項

(1) 自動檢查

114 年累計至 12 月底辦理情形如下表：

類 別		檢 查 數 量	合 格 數 量	合 計 數 量
危險性機械	固定式起重機	656	656	837
	移動式起重機	181	181	
危險性設備	鍋 爐	86	86	638
	第一種壓力容器	225	225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	327	327	

115 年累計至 1 月底辦理情形如下表：

類 別		檢 查 數 量	合 格 數 量	合 計 數 量
危險性機械	固定式起重機	30	30	52
	移動式起重機	22	22	
危險性設備	鍋 爐	11	11	77
	第一種壓力容器	15	15	
	高壓氣體特定設備	51	51	

(2) 安全衛生稽核

114 年 12 月至 115 年 1 月工安處辦理安全衛生稽核情形如下表：

查核月份	受查核單位	查核次數(合計)
114 年 12 月	業務、發電、核能發電、供電及相關工程單位	26
115 年 1 月		

註：115 年 1~2 月工安處辦理二級責任中心工安績效查證計 64 個單位，全面查證本公司各附屬單位有關工安法令、政策及規章、安全作業標準、工作守則、自動檢查、主管走動管理、承攬商工安管理及其他安全衛生措施等落實執行情形。

8. 審議機械、設備或原料、材料危害之預防措施

無。

9. 審議職業災害調查報告

(1) 114 年 12 月至 115 年 1 月職業災害案件共計 1 件，如下表：

事故日期	事故單位	事故類型	專案檢討會議日期
12 月 31 日	台北南區 營業處	承攬商 與高溫、低溫之接觸 失能事故	1 月 21 日

10.考核現場安全衛生管理績效

114 年度累積至 12 月底實績值如下表：

績效指標	年度目標值	實績值
職災發生率	≤ 0.12	0.09
職安事故件數	0	23

115 年度累積至 1 月底實績值如下表：

績效指標	年度目標值	實績值
職災發生率	≤ 0.11	0
職安事故件數	0	0

註：職災發生率＝員工工作傷害事故傷亡人數／總經歷百萬工時

職安事故＝員工工作傷害事故件數＋承攬商工作傷害事故件數

11.審議承攬業務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115 年第 1 季辦理工安督導行動小組，由核能發電處林處長志保、供電處林處長俊宏及工安處柴處長建業率領相關單位主管，預計於 115 年 3 月起前往台北北區營業處、苗栗區營業處及大林發電廠實施工安督導查核，針對工安管理制度實施診斷及輔導，達到互相交流、學習與成長，以提

升單位工安精進作為。

12. 其他有關職業安全衛生管理事項

(1) 近期待修正之要點：

無。

(2) 近期待發布之要點：

無。

(3) 近期已發布之要點：

無。

(4) 不法侵害件數統計如下表：

不法侵害件數	總管理處	外單位
114 年 1-12 月	17	26
去年同期 (113 年 1-12 月)	5	31

不法侵害件數	總管理處	外單位
115 年 1 月	0	2
去年同期 (114 年 1 月)	0	3

四、提案討論

五、臨時動議

115-1 主席指示事項 2:

為強化電動門使用安全，請各單位盤點現有設備，除依現

場環境評估增設防夾感應設施外，並研議將內部手動開關移設至外部人員無法觸及之處，以提升人員通行安全並防範誤觸風險。

115-1 主席指示事項 3:

為增進同仁對於職場不法侵害之法規認知與實務應變知能，請工安處規劃辦理相關教育訓練課程，以強化人員防護意識與處置能力，落實營造友善職場環境之目標。

六、散會